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

市发展改革委关于组织推荐 绿色技术的通知

各区（开发区）发改局，有关行业协会，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科技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组织推荐绿色技术的通知》（发改办环资〔2020〕493号）精神和省发改委有关要求，为做好我市绿色技术推荐上报工作，请各区发改局按要求组织本辖区有关单位推荐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、生态环境、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的相关技术，具体分类参见《绿色产业指导目录（2019版）》（发改环资〔2019〕293号），申报材料及相关要求以发改办环资〔2020〕493号文件为准。

请各区发改局将推荐文件、材料文字纸质版和电子版（电子版需刻制光盘）各4套于2020年7月31日前报送市发展改革委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处。联系人：杨庆，联系电话：82796106。

附件：关于组织推荐绿色技术的通知（发改办环资〔2020〕

493号）

武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0年7月15日

